

证券代码：834696

证券简称：海通基业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北京海通基业国际货运代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辞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辞职董监高的基本情况

(一) 基本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于2023年12月15日收到董事陆通通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自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董事之日起辞职生效。上述辞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它职务。

本公司董事会于2023年12月15日收到董事朱文惠女士递交的辞职报告，自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董事之日起辞职生效。上述辞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它职务。

本公司董事会于2023年12月15日收到总经理陆通通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自2023年12月15日起辞职生效。上述辞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0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辞职后继续担任董事职务。

本公司董事会于2023年12月15日收到董事会秘书姚遥女士递交的辞职报告，自2023年12月15日起辞职生效。上述辞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0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辞职后继续担任董事职务。

本公司董事会于2023年12月15日收到财务负责人姚遥女士递交的辞职报告，自2023年12月15日起辞职生效。上述辞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0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辞职后继续担任董事职务。

(二) 辞职原因

上述人员辞职原因均为个人原因。

二、上述人员的辞职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一）本次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陆通通先生、朱文惠女士的辞职申请在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董事之日起生效。在此之前，董事陆通通先生、朱文惠女士仍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其董事职责。公司将尽快召开股东大会选举新任董事。

（二）对公司生产、经营上的影响

上述人员辞职对公司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三、备查文件

1. 《朱文惠女士辞职报告》
2. 《陆通通先生辞职报告》
3. 《姚遥女士辞职报告》
4. 《北京海通基业国际货运代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北京海通基业国际货运代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2月15日